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地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山路 88 號 17 樓(本公司會議室)

查詢本議事手冊資料網站：<http://mops.twse.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4
二、承認事項	5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7
五、散會	7
參、附件.....	8
【附件一】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8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11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32
【附件五】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33
【附件六】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	36
【附件七】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37
【附件八】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對照表	38

壹、開會程序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貳、開會議程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

地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山路88號17樓(本公司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1)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
- (2) 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4)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 (5)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四、承認事項

- (1) 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

- (1)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3)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 (4) 為配合本公司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櫃現金增資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權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 8~9 頁）。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10頁）。

第三案：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請 公鑒。

說 明：依公司章程所訂之提撥比率及本公司109年度獲利狀況，未計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新台幣158,752,293元，提撥如下，並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類別	提撥比例	提撥金額
員工酬勞	3.5%	5,556,330
董事酬勞	1.5%	2,381,284
合計		7,937,614

第四案：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皆符合「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政策」。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報請 公鑒。

說 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本規則，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

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33~35頁）。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李麗鳳會計師及陳慧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11~31頁），茲提請本次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

第二案：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淨利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依章程擬定盈餘分配表。

2. 本次盈餘分配，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以下同)2.0 元，以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給。

3. 本次現金股利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4. 除息基準日與發放日授權董事會決定。

5. 盈餘分配表，請參閱 本手冊【附件四】(第 32 頁)。

決議：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1月21日金管證交字第1090150567號函，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36頁）。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敬請 決議。

決 議：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 依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修改，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第37頁）。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敬請 決議。

決 議：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5月2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338980號，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第38~40頁）。

2.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敬請 決議。

決 議：

第四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上櫃公開承銷，提請原股東放棄認購權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為配合股票申請上櫃之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以本公司上櫃掛牌時股本 10%以上，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2.本次現金增資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 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外，其餘 85%~90%擬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

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七條及申請股票上櫃之法令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由原股東放棄認購，以供全數提撥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關於原股東優先分認之規定。

4. 本次發行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或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暨本案其他未盡事宜之處，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5.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上櫃前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擬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6.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7. 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會通過，併奉呈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
8.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敬請 決議。

決 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參、附件

【附件一】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

本公司 109 年度主係因應半導體廠客戶擴廠需求使營收上升，全年合併營業收新台幣1,114,301仟元，較108年度增加5.23%，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115,945仟元，較108年度成長72.78%，每股稅後淨利新台幣4.33元，但為因應擴廠需求，本次配發股利維持去年每股2.0元。

地球持續暖化，不因全世界的疫情而起變化，全球減量二氧化碳的期待是人類共同奮鬥的目標。為了與世界環保的腳步同步，進行保護改善地球人類生存的環境，本公司和國外的專業公司及國內專業研發機構與學術單位共同合作開發相關的設備和系統，因應市場日益的需求，而分三個策略階段運行。

首先，無組織污染的改善，對人類的生存環境至為重要，也是工業國家重要推行的環保議題，本公司也積極開發設備和系統配合市場需求。

半導體製程日行千里，7奈米及5奈米已量產，3奈米明年要進入量產，2奈米在2024年也將要進入量產，其製程環境微汙染是品質與良率的關鍵，公司也積極投入開發，希望新產品能早日成功以供應市場需求。

二氧化碳減量是人類共同目標，公司也和國外先進科技公司尋求技術合作，聯合開發新系統以解決人類共同的命題。

綜上三個目標是本公司短程、中程及遠程的議題，希望全體股東共同支持達成目標。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石治



109 年度營業報告(合併)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金額	百分比 (%)
營業收入	1,114,301	100	1,058,949	100	55,352	5
營業毛利	234,173	21	184,772	17	49,401	27
營業損益	148,109	13	75,626	7	72,483	96
稅前淨利	156,787	14	77,518	7	79,269	102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收支情形良好，每股盈餘為 4.33 元，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分析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55.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5.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39.92%
	速動比率 (%)	118.81%
	利息保障倍數 (倍)	339.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1.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5.26%
		稅前純益 58.50%
	純益率 (%)	10.41%
	基本每股純益 (元)	4.33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麗凰及陳慧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榮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華懋集團主要係承攬有機廢氣處理系統設備之設計及施工安裝相關工程，其工程收入係依完工百分比法於工程合約期間按完工程度計算而得，其中估計工程總成本係計算完工百分比之重要因子。由於估計工程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工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惟因合約工期長，易受原物料及人工價格波動及工程項目追加減等影響，使得其存在複雜性之先天風險，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部分工程完工比例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是造成各期間收入不實表達之重大影響，故工程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屬公司重大估計及判斷，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工程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五及二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公司編制預估工程總成本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選樣並檢視公司審核各工程項目之文件，以確認估計工程總成本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麗 凰

會計師 陳 慧 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2 8 日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16,031	20	\$	242,437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4,596	2		27,383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33,543	3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164,077	15		156,620	1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四）		6,648	1		7,12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四）		110,791	10		214,681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二四及三二）		1,639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23	-		64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三二）		26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13,513	10		93,699	8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14,659	1		4,73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及三三）		15,322	1		14,84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	-		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00,968</u>	<u>63</u>		<u>762,166</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63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20,011	11		147,691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三）		237,196	22		175,599	1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1,063	-		2,48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及三三）		36,277	3		32,636	3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2,763	-		3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11,561	1		11,569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七）		123	-		23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及三二）		449	-		3,18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及三三）		1,407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七）		16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11,273</u>	<u>37</u>		<u>373,727</u>	<u>3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12,241</u>	<u>100</u>		<u>\$ 1,135,89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53,251	5	\$	46,442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181,429	16		214,111	19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147,103	13		113,669	1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0,731	5		111,61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	-		55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44,459	4		62,44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17,212	2		27,12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一）		9,619	1		9,09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1,074	-		1,41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934	-		1,0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05,812</u>	<u>46</u>		<u>587,462</u>	<u>5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19,238	2		24,125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	-		1,07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15,311	1		15,28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70	-		7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4,619</u>	<u>3</u>		<u>40,559</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540,431</u>	<u>49</u>		<u>628,021</u>	<u>55</u>
	權益（附註二二、二三及二八）						
3100	股 本		<u>268,000</u>	<u>24</u>		<u>268,000</u>	<u>24</u>
3200	資本公積		<u>9,133</u>	<u>1</u>		<u>9,133</u>	<u>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560	3		33,84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319	2		10,13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252,808</u>	<u>23</u>		<u>207,076</u>	<u>18</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13,687</u>	<u>28</u>		<u>251,058</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	<u>19,010</u>)	(<u>2</u>)	(	<u>20,319</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571,810</u>	<u>51</u>		<u>507,872</u>	<u>45</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112,241</u>	<u>100</u>		<u>\$ 1,135,8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三二）				
4100	銷貨收入	\$ 24,509	2	\$ 36,067	4
4520	工程收入	795,671	83	738,979	85
4600	勞務收入	<u>143,150</u>	<u>15</u>	<u>93,885</u>	<u>1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963,330</u>	<u>100</u>	<u>868,93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17,444)	(2)	(19,777)	(2)
5520	工程成本	(670,837)	(70)	(619,046)	(71)
5600	勞務成本	(<u>70,817</u>)	(<u>7</u>)	(<u>69,082</u>)	(<u>8</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759,098</u>)	(<u>79</u>)	(<u>707,905</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204,232</u>	<u>21</u>	<u>161,026</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10,903)	(1)	(18,722)	(2)
6200	管理費用	(40,482)	(4)	(35,27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850)	(2)	(13,85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及二四）	(<u>554</u>)	<u>-</u>	(<u>8,14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7,789</u>)	(<u>7</u>)	(<u>75,997</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136,443</u>	<u>14</u>	<u>85,02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1,235	-	2,223	-
7010	其他收入	4,195	1	2,1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1	-	(2,734)	-
7050	財務成本	(463)	-	(49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8,413</u>	<u>1</u>	(<u>1,48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371</u>	<u>2</u>	(<u>29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0,814	16	\$ 84,730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六)	(34,869)	(4)	(17,62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5,945</u>	<u>12</u>	<u>67,106</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附註二二)	355	-	1,4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註 二六)	(71)	-	(286)	-
8310		<u>284</u>	<u>-</u>	<u>1,14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三)	1,636	-	(5,71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附註二三及二 六)	(327)	-	<u>1,143</u>	<u>-</u>
8360		<u>1,309</u>	<u>-</u>	(4,573)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593</u>	<u>-</u>	(3,42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7,538</u>	<u>12</u>	<u>\$ 63,679</u>	<u>7</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4.33</u>		<u>\$ 2.80</u>	
9810	稀 釋	<u>\$ 4.30</u>		<u>\$ 2.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000	\$	153			\$ 28,616	\$ 10,133	\$ 228,057		(\$ 15,746)	\$ 419,213
	107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233	-	(5,233)		-	-
B5	現金股利		-		-			-	-	(33,600)		-	(33,6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00		-			-	-	(50,400)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八）		-		8,980			-	-	-		-	8,980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三）		49,600		-			-	-	-		-	49,60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67,106		-	67,106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三）		-		-			-	-	1,146		(4,573)	(3,427)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252		(4,573)	63,679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8,000		9,133			33,849	10,133	207,076		(20,319)	507,872
	108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711	-	(6,711)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186	(10,186)		-	-
B5	現金股利		-		-			-	-	(53,600)		-	(53,60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115,945		-	115,945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三）		-		-			-	-	284		1,309	1,59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6,229		1,309	117,538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8,000	\$	9,133			\$ 40,560	\$ 20,319	\$ 252,808		(\$ 19,010)	\$ 571,8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0,814	\$ 84,73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855	5,099
A20200	攤銷費用	646	61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4	8,1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損失（利益）	45	(191)
A20900	財務成本	463	490
A21200	利息收入	(1,235)	(2,223)
A21300	股利收入	(178)	(9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98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413)	1,482
A236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759)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43	2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351	3,83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8
A31125	合約資產	(5,598)	(767)
A31130	應收票據	472	9,276
A31150	應收帳款	103,931	(57,47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9)	2,1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09)	(417)
A31200	存 貨	(22,657)	(24,732)
A31230	預付款項	(9,926)	(1,7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	(1)
A32125	合約負債	(32,682)	47,757
A32130	應付票據	33,434	(12,798)
A32150	應付帳款	(61,094)	20,42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1)	(8,1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24	1,806
A32200	負債準備	527	(16,41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3	3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	2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158,433	\$ 70,3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42	2,2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63)	(4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0,054)	(11,2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258</u>	<u>60,7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43)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99)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74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589)	(5,528)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079)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739	(275)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6)	16,52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885)	16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3)	(23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78	93
B09900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u>37,46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3,280)</u>	<u>10,5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229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6,93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11)	(3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600)	(33,600)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49,6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789)</u>	<u>(1,28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95)</u>	<u>(7,24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406)	62,76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2,437</u>	<u>179,6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6,031</u>	<u>\$ 242,4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華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懋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華懋集團主要係承攬有機廢氣處理系統設備之設計及施工安裝相關工程，其工程收入係依完工百分比法於工程合約期間按完工程度計算而得，其中估計工程總成本係計算完工百分比之重要因子。由於估計工程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工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惟因合約工期長，易受原物料及人工價格波動及工程項目追加減等影響，使得其存在複雜性之先天風險，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部分工程完工比例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是造成各期間收入不實表達之重大影響，故工程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屬公司重大估計及判斷，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工程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五及二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公司編制預估工程總成本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選樣並檢視公司審核各工程項目之文件，以確認估計工程總成本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華懋集團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懋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懋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懋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麗 鳳

會計師 陳 慧 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2 8 日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34,738	26	\$ 298,325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31,488	3	30,249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33,543	3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五）	229,901	18	296,558	2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五）	6,648	1	28,411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五）	145,363	11	225,109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862	-	82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0	-	221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14,475	9	93,759	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27,618	2	19,705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八及三四）	16,905	1	30,476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	-	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41,551</u>	<u>74</u>	<u>1,023,638</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63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	-	24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四）	269,247	21	221,720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063	-	2,48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及三四）	46,809	4	32,636	3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2,763	-	3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1,561	1	11,569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八）	123	-	23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及三三）	1,407	-	3,78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八及三四）	5,672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八）	16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9,068</u>	<u>26</u>	<u>272,992</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80,619</u>	<u>100</u>	<u>\$ 1,296,630</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 53,251	4	\$ 46,442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297,040	23	303,742	2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147,103	12	114,405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88,518	7	157,690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50,900	4	76,97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7,311	1	28,261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二）	16,753	1	17,50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074	-	1,41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962	-	1,1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72,912</u>	<u>52</u>	<u>747,536</u>	<u>5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20,169	2	24,44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	-	1,07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三）	15,311	1	15,28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417	-	41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897</u>	<u>3</u>	<u>41,22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708,809</u>	<u>55</u>	<u>788,758</u>	<u>61</u>
	權益（附註二四及二九）				
3100	股 本	<u>268,000</u>	<u>21</u>	<u>268,000</u>	<u>21</u>
3200	資本公積	<u>9,133</u>	<u>1</u>	<u>9,133</u>	<u>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560	3	33,84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319	1	10,13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252,808</u>	<u>20</u>	<u>207,076</u>	<u>16</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13,687</u>	<u>24</u>	<u>251,058</u>	<u>19</u>
3400	其他權益	(<u>19,010</u>)	(<u>1</u>)	(<u>20,319</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571,810</u>	<u>45</u>	<u>507,872</u>	<u>39</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280,619</u>	<u>100</u>	<u>\$ 1,296,63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五）				
4100	銷貨收入	\$ 22,592	2	\$ 35,663	3
4520	工程收入	931,557	84	917,849	87
4600	勞務收入	<u>160,152</u>	<u>14</u>	<u>105,437</u>	<u>10</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114,301</u>	<u>100</u>	<u>1,058,94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12,086)	(1)	(22,782)	(2)
5520	工程成本	(781,138)	(70)	(776,037)	(74)
5600	勞務成本	<u>(86,904)</u>	<u>(8)</u>	<u>(75,358)</u>	<u>(7)</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880,128)</u>	<u>(79)</u>	<u>(874,177)</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234,173</u>	<u>21</u>	<u>184,772</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11,018)	(1)	(18,851)	(2)
6200	管理費用	(54,022)	(5)	(56,22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01)	(2)	(28,31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十及二五）	<u>5,677</u>	<u>-</u>	<u>(5,75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6,064)</u>	<u>(8)</u>	<u>(109,146)</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48,109</u>	<u>13</u>	<u>75,626</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六及三三）				
7100	利息收入	2,376	-	2,395	-
7190	其他收入	5,737	1	3,84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8	-	(2,782)	-
7050	財務成本	(463)	-	(1,57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20</u>	<u>-</u>	<u>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678</u>	<u>1</u>	<u>1,892</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6,787	14	\$ 77,518	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七)	(40,842)	(3)	(10,412)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5,945</u>	<u>11</u>	<u>67,106</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三)	355	-	1,4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二七)	(71)	-	(286)	-
8310		<u>284</u>	<u>-</u>	<u>1,146</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二四)	1,636	-	(5,71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二四 及二七)	(327)	-	1,143	-
8360		<u>1,309</u>	<u>-</u>	<u>(4,573)</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593</u>	<u>-</u>	<u>(3,42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7,538</u>	<u>11</u>	<u>\$ 63,679</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4.33</u>		<u>\$ 2.80</u>	
9810	稀 釋	<u>\$ 4.30</u>		<u>\$ 2.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主辦會計：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000		\$	153		\$ 28,616	\$ 10,133	\$ 228,057	(\$ 15,746)	\$ 419,213
	107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233	-	(5,233)	-	-
B5	現金股利		-			-		-	-	(33,600)	-	(33,6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00			-		-	-	(50,400)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九）		-			8,980		-	-	-	-	8,980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四）		49,600			-		-	-	-	-	49,60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67,106	-	67,106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四）		-			-		-	-	1,146	(4,573)	(3,427)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252	(4,573)	63,679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8,000			9,133		33,849	10,133	207,076	(20,319)	507,872
	108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711	-	(6,711)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186	(10,186)	-	-
B5	現金股利		-			-		-	-	(53,600)	-	(53,60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115,945	-	115,945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四）		-			-		-	-	284	1,309	1,59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6,229	1,309	117,538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8,000		\$	9,133		\$ 40,560	\$ 20,319	\$ 252,808	(\$ 19,010)	\$ 571,8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會計主管：呂怡萱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56,787	\$ 77,5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038	9,651
A20200	攤銷費用	646	61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5,677)	5,75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20	(205)
A20900	財務成本	463	1,571
A21200	利息收入	(2,376)	(2,395)
A21300	股利收入	(178)	(9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98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0)	(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16	29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759)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353	4,3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
A31125	合約資產	68,462	(11,205)
A31130	應收票據	21,763	(11,853)
A31150	應收帳款	85,800	10,5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58)	1,704
A31200	存 貨	(23,543)	(18,212)
A31230	預付款項	(7,913)	3,6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	-
A32125	合約負債	(6,702)	82,640
A32130	應付票據	32,698	(12,197)
A32150	應付帳款	(69,378)	37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66)	8,734
A32200	負債準備	(752)	(15,9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46)	\$ 2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3	3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7,065	144,6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69	2,37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63)	(1,5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6,268)	(13,2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2,603</u>	<u>132,23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43)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74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589)	(5,57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73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7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899	(5,38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3)	(23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78	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5,303)</u>	<u>(11,55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229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9,31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4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	-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3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11)	(3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600)	(33,600)
C04600	現金增資	-	49,6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783)</u>	<u>(23,64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04)</u>	<u>(12,76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36,413	\$ 84,26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8,325</u>	<u>214,0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4,738</u>	<u>\$ 298,3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石治

經理人：鄭石治

主辦會計：呂怡萱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項 目	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6,578,399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84,179	A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36,862,578	
加：本期稅後淨利	115,945,122	B
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09,72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11,622,930)	C=(A+B)*1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42,494,495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2.0元/股)	(53,6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8,894,495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五】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第 7 條	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u>防範方案</u> 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第 7 條	公司應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公司宜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7 條修改
第 8 條	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第 8 條	8.1 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8.2 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其規章、對外文件及公司網站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8.3 公司針對第一、二項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承諾及執行，應製作文件化資訊並妥善保存。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8 條修改
第 20 條	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內部稽核單位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第 20 條	20.1 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0.2 內部稽核單位應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內容包括稽核對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0 條修改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前項查核結果應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第 27 條	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第 27 條	27.1 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27.2 依前項規定將誠信經營守則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7 條修改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第 22 條	22.1 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政策之內部宣導，以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第 22 條	22.1 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政策之內部宣導，以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並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本規則。
第 23 條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第 23 條	23.1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23.2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本規則

【附件六】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第 2 條	2.4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第 2 條	2.4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
第 8 條	8.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第 8 條	8.2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 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
第 13 條	13.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第 13 條	13.1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及落選董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

【附件七】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第 5 條	5.5 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第 8 條	5.5 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 董事長 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依資金貸與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明確訂定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之資金貸與額度
第 19 條	修訂歷程 19.1 本程序訂定於一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19.2 本程序第一次修訂於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19.3 本程序第二次修訂於一〇八年十月五日。	第 19 條	修訂歷程 19.1 本程序訂定於一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19.2 本程序第一次修訂於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19.3 本程序第二次修訂於一〇八年十月五日。 19.4 本程序第三次修訂於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增加修訂歷程

【附件八】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對照表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第 4 條	4.1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4.3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 8 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 4 條	4.1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4.3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配合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爰修正第一項 配合法令要求上市櫃公司全面設置獨立董事修改
第 9 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		(本條刪除)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故審查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資格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
第 10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0.1 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10.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10.3 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 10.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10.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10.6 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 9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9.1 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9.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9.3 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 9.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9.5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9.6 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修改條號
第 11 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佈，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	第 10 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佈，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	修改條號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說明
條次	條文	條次	條文	
	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 12 條	投票當選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 11 條	投票當選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修改條號
第 13 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 12 條	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修改條號